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华润锦华 公告编号：2013—27

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 2013 年 1 月 22 日起开市停牌。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我公司拟向华润纺织出售公司持有的烟台锦纶 72%股权，并以出售股权形成的应收款项与创维 RGB 持有的创维数字相应股权进行等值置换，以剩余遂宁纺织分公司等资产和负债与创维数字股东持有的创维数字股权进行等值置换。华润锦华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创维数字全体股东购买资产置换差额，零股部分以现金补足。

华润锦华置出资产全部由创维 RGB 承接，遂宁纺织分公司等剩余资产和负债中创维数字其余股东应享有份额由创维 RGB 以协商确定的股份或现金方式分别予以补偿。华润纺织向创维 RGB 转让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偿付由创维 RGB 承接的出售股权应收款项。此外，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配套融资，配套融资金额不超过本次总交易金额的 25%。具体方案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组报告书为准。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23日